


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首都师范大学考点网上确认提交材料标准

序号	上传该材料考生类型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标准示例图片	备注
1	所有考生必传	准考证照片	考生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一寸电子证件照（蓝色背景），宽高比例3:4，照片格式须为jpg或jpeg；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10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30%-50%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双耳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占整个照片的比例不小于2/3。		材料1和材料3的照片，考生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等；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不得使用PS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等。
2	所有考生必传	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本人截至2022年12月25日（含）仍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分正、反面两张上传，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证件字迹清晰，亮度均匀。		
3	所有考生必传	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拍摄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可见、完整。		
4	在京高校就读应届本科毕业生及二学位考生必传	学生证照片	学生证封面、个人信息页（须有本人照片）、注册页（大一至大四第一学期均须注册）；或“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照片。 第二学士学位在读学生，须提交二学位在读证明原件照片【二学位学生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在读证明】。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5	往届毕业生及在京高校就读二学位考生必传	学历学位证书照片	本人符合报考条件的毕业证书原件照片，以硕士或者博士身份报考则提供硕士或者博士学位证书原件照片。 第二学士学位在读学生，须提交已取得的本科毕业证书原件照片。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6	有北京户口的往届生（单独考试考生除外）须上传此材料。 自学考试、网络教育和在国（境）外学校就读的考生，报名时未取得国家承认本科学历（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有北京户口考生须上传此材料。	户籍材料	须上传户口本首页（公安部门盖章页）及本人信息页原件照片（集体户口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首页须有户口单位盖章），或公安部门近期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照片。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7	无北京户口但工作单位在北京的往届生（单独考试考生除外）须上传此材料。 自学考试、网络教育和在国（境）外学校就读的考生，报名时未取得国家承认本科学历（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无北京户口考生须上传此材料。	北京社保卡及社保证明	1. 须上传北京市社保卡正、反面； 2. 2022年（1月至9月）在北京连续6个月（含）以上“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员缴费信息）”，权益记录里须含2022年（1月至9月）在京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社会保险中的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不含补缴；疫情期间缓缴的保险，按北京市缓缴政策执行）。	  	此类考生若同时具有北京户口，可按照第6或第7其中一种类型要求提交材料即可。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8	所有未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学历（或学籍）在线校验的考生必传	学历（或学籍）认证报告	材料要求详见附件二	具体示例图请详见附件二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9	单独考试考生必传	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和两份专家推荐信原件照片	推荐专家需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推荐人签字需用黑色签字笔填写。	略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10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必传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相关证明材料	入伍批准书原件照片、退出现役证原件照片	略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11	在校研究生或在校本科二学位考生必传	由研究生或本科二学位就读单位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同意报考证明原件照片（无固定格式）	略	不得使用PS等编辑软件对照片进行任何处理。

注：以上照片均需原件照片，要求如与中国研招网网上确认系统冲突，请以中国研招网的网上确认系统为准。